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永利债券
交易代码	00028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91,847.9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地投资管理，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利率走势、资金供求、通货膨胀和证券市场走势等方面的分析和预测，确定经济变量的变动对投资标的的价值与风险的潜在影响。在严格的风险控制基础上，构建以固定收益类品种为主的投资组合，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同时，本基金将适当参与股票一级与二级市场的投资，增强基金收益。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对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永利债券 A	银华永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87	00028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546,047.75 份	1,145,800.21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0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银华永利债券 A	银华永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731.97	-15,566.38
2. 本期利润	-26,881.93	-15,374.0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8	-0.012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46,048.75	1,346,466.8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4	1.17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永利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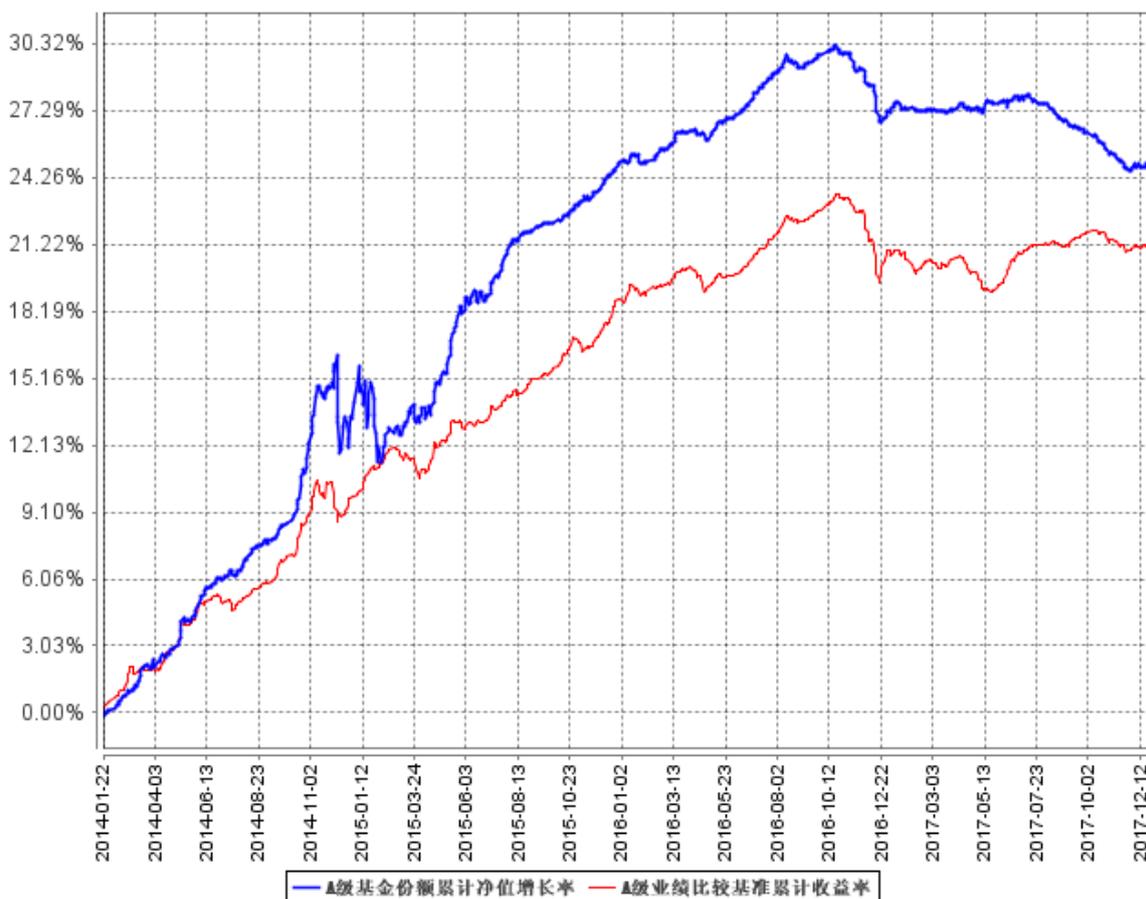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1%	0.07%	-0.43%	0.06%	-0.48%	0.01%

银华永利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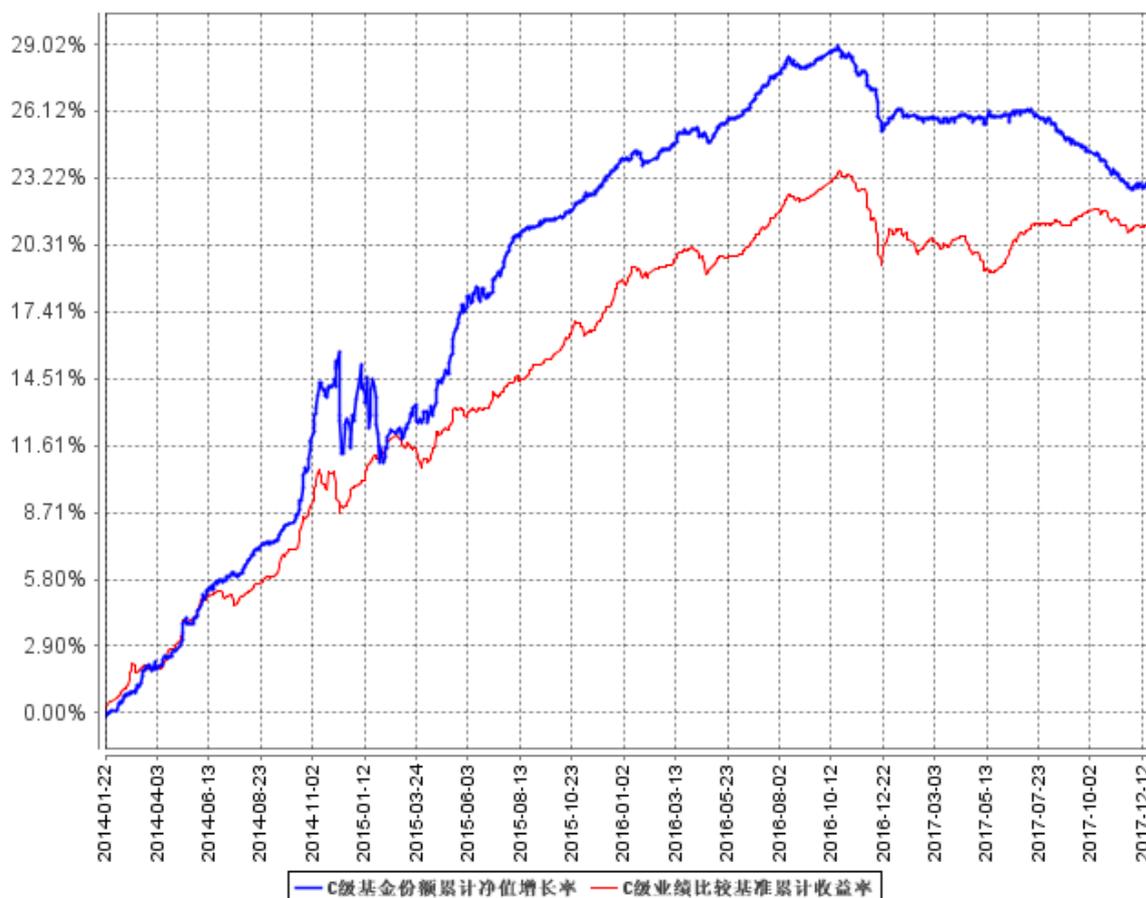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3%	0.07%	-0.43%	0.06%	-0.50%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对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邹维娜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 年 1 月 22 日	-	9 年	硕士学位。历任国家信息中心下属中经网公司宏观经济分析人员；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助理、自有账户投资经理。2012 年 10 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

					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 2013 年 8 月 7 日起担任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3 年 9 月 18 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7 年 7 月 13 日兼任银华永益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4 年 10 月 8 日起兼任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3 月 22 日起兼任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1 月 11 日起兼任银华添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3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瞿灿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 年 2 月 15 日	-	6 年	硕士学位；2011 年至 2013 年任职于安信证券研究所；2013 年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15 年 5 月 25 日至 2017 年 7 月 13 日担任银华永益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5 月 25 日起兼任银华永兴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3 月 18 日起兼任银华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4 月 6 日起兼任银华双动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0 月 17 日起兼任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吴文明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3 月 15 日	-	7.5 年	硕士学位。曾任职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三部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7 年 4 月 26 日起兼任银华惠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12 日起兼任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四季度，经济增长整体平稳。中采制造业 PMI 稳中趋弱，结构上看制造业生产和需求均略有放缓。生产方面，一方面供给侧改革和采暖季限产对部分行业的制约作用仍在，另一方面部分高端制造业行业生产动能边际有所放缓。需求方面，外围需求对国内出口仍有一定支撑，内需动力有所减弱。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继续回落，10 月累计同比录得 7.3%，较 9 月下降 0.2%，11 月累计同比继续降至 7.2%，其中基建投资与三季度持平，房地产和制造业则小幅回落，民间、非民间投资增速均有所下滑。尽管房地产投资增速有所下滑，但房企土地购置依然积极，施工面积和新开工面积增速改善，房地产投资加速下行的信号暂未出现。工业生产方面，工业增加值亦小幅回落，部分源于环保限产和采暖季的拖累。通胀方面，三季度石油化工产品涨幅显著，对 PPI 贡献度明显上升，煤炭行业和有色行业涨幅回落，对 PPI 环比的影响趋弱；CPI 整体维持温和态势，但扣除了食品和能源的核心 CPI 始终在高位运行。市场流动性方面，央行货币政策维持中性稳健基调，采取多种创新工具灵活投放流动性，对银行间资金面进行“削峰填谷”式的调控。此外，央行 9 月 30 日发布文件称将对小微企业和“三农”领域实施定向降准政策，该政策于 2018 年起实施。银行间资金面仍维持紧平衡态势，四季度存款类机构 7 天质押式回购利率均值与三季度持平为 2.88%，四季度银行间质押式回购加权平均利率则较三季度上升 7bp 至 3.52%。

债市方面，四季度债券市场收益率整体呈现平坦上行趋势，经济韧性超预期和金融去杠杆仍是市场主要矛盾。10 月受经济数据可能超预期影响，交易情绪较为悲观，市场波动较大，长端利率债上行超过 20bp，信用债亦跟随上行。11 月债券市场延续震荡行情，市场对于金融去杠杆及监管政策的担忧不断升级，并引发交易盘踩踏止损，长端利率债继续上行，债券收益率创本轮调整以来新高。12 月央行净回笼 4590 亿，月中开始资金面持续收紧、存单发行利率不断攀升，非银融资难度上升并持续至节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带动短端收益率大幅上行。四季度，10 年期国债上行 30bp，10 年国开债上行 60bp，高等级信用债上行 60-80bp。

四季度，本基金继续维持较低的杠杆和久期，根据不同品种的表现优化了持仓结构。

展望明年一季度，主要发达国家经济仍在持续恢复进程中，全球工业和贸易的恢复可能对我国需求形成支撑。国内经济方面，受销售回落、资金来源约束，地产投资将回落，但受部分刚性

需求、土地购置等支撑，地产投资失速可能性低；财政约束下基建投资可能继续回落。通胀方面，CPI 中枢抬升但仍处于温和通胀的范畴，重点关注油价和医疗项，PPI 预计将回落但仍需关注工业品价格再度冲高的可能性。资金面方面，在防控金融风险、引导资金脱虚向实的大前提下，央行货币政策基调仍将维持稳健中性，平抑时点性冲击的“削峰填谷”操作仍将持续。综合认为，明年一季度市场可能处于震荡格局，存在波段性的机会，需要持续关注房地产销售和投资情况的未来演化，其可能成为主导市场变化的关键变量。

基于以上对基本面状况的分析，本基金认为未来债券市场走势可能呈现震荡格局。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积极调整大类资产配置。纯债策略上，本基金将维持适度杠杆水平，采取中性久期，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对组合配置进行优化调整。权益策略上，根据权益类市场情况，适度择机参与股票和可转债投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永利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9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3%；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永利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7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出现该情况的日期范围为 2017 年 5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193,784.10	89.14
	其中：债券	3,193,784.10	89.1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	-

	金融资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8,794.53	8.62
8	其他资产	80,313.62	2.24
9	合计	3,582,892.2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192,960.00	100.0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192,960.00	100.01
4	企业债券	824.10	0.0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193,784.10	100.0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8601	国开 1703	32,000	3,192,960.00	100.01
2	124872	14 杭拱墅	10	824.10	0.03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仅持有上述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73.7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8,145.99
5	应收申购款	693.8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0,313.6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永利债券 A	银华永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48,467.69	1,530,502.3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2,993.39	494,626.4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45,413.33	879,328.5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46,047.75	1,145,800.21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9.1.2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9.1.3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9.1.4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

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9 日